《全国农产品品质提升“十五五”规划》印发

本报讯 王策 近日，农业农村部印发《全国农产品品质提升“十五五”规划》（以下简称《规划》），提出到2030年，农业高质量发展标准体系更加健全，农产品标准化、绿色化生产能力明显提高，以市场需求为导向的品质评价和质量分级制度基本建立，全链条质量管理体系和监管机制更加完善。全国农产品质量安全例行监测合格率稳定在98%以上，绿色、有机、名特优新和地理标志农产品总数达到13万个。

农业农村部有关负责人介绍，《规划》坚持守底线拉高线并重、保安全提品质协同，加强农产品标准化、绿色化生产和全链条监管，促进农产品供给结构优化、质量效益提升。

在标准建设方面，健全农业高质量发展标准体系，完善农兽药残留、产业支撑、品质提升等标准，补齐新兴领域标准短板。在绿色生产方面，推进农产品产地环境管理，推广绿色生产技术模式，全面推行全程质量控制体系，推动规模经营主体实施自检自控，带动小农户按标生产。在优质供给方面，提升绿色、有机、名特优新和地理标志农产品生产能力，加强农产品品质监测和评价，建立以市场需求为导向的农产品质量分级制度。在质量安全监管方面，加强风险评估和监测预警，严格禁限用农药兽药生产经营使用管理，全面落实承诺达标合格证制度，推进农产品质量安全智慧监管。

《规划》还提出，加快高品质品种培育，强化农产品营养品质提升技术创新和品质检测评价技术攻关，深度参与农产品国际标准制定修订。同时，设置农业标准化提升计划、绿色优质农产品供给扩容行动、质量安全风险监测评估预警强基行动等专栏，细化任务措施，量化任务目标，并从健全组织实施机制、压实监管责任、强化投入保障等方面提出具体保障措施。

市场监管总局积极推进食品数字标签普及应用

本报综合 近日，市场监管总局发布对十四届全国人大四次会议第4063号《关于加强食品产业数字化标签普及应用的建议》的答复。答复指出，推广应用食品数字标签、碳标签，对保障消费者权益、提升食品安全保障能力、推动食品产业绿色低碳转型意义重大。近年来，市场监管总局、生态环境部联合相关部门，积极推进食品数字标签、碳标签的普及落地。

一是加快预包装食品数字标签推广应用。2025年3月，国家卫生健康委、市场监管总局出台《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预包装食品标签通则》（GB 7718-2025），鼓励企业在预包装食品标签符合标准前提下，同时通过数字标签展示食品标签信息；也可针对特定消费群体提供服务；若数字标签完整承载法定标注事项，企业可依规简化实物包装标签内容。同年7月，国家卫生健康委、市场监管总局印发《关于实施预包装食品数字标签有关事项的公告》，规定广告、营销等其他信息不属于数字标签；鼓励通过数字标签展示配料来源、生产工艺、产地信息、食用方法、产品追溯、食品安全与营养等信息，推动其成为食品安全风险交流的良好载体。明确应用数字标签后食品标签的简化要求，赋能低碳绿色发展。

二是加强食品产业碳标签普及应用。不断完善碳足迹标准核算体系，推动国内标准与国际标准兼容。生态环境部2024年8月牵头出台国家标准《温室气体 产品碳足迹 量化要求和指南》（GB/T 24067-2024），补齐国内产品碳足迹通用核算标准短板；2025年1月印发《产品碳足迹核算标准编制工作指引》，统筹推进国标、行标、团体标准协同建设。现已发布化学纤维等15项产品碳足迹核算国家标准。加强和欧盟、联合国环境规划署、共建“一带一路”国家及国际数据库交流，组织行业、企业参与国际规则制定，探索碳足迹规则与因子国际互认。市场监管总局联合生态环境部开展产品碳足迹标识认证试点，研究构建标识认证制度，梳理试点名单与认证目录。

三是积极推进数字标签“多码合一”。依据相关公告，数字标签标示内容应清晰、醒目、易于识读，不得有影响正常阅读的弹窗、飘窗等干扰元素；鼓励数字标签二维码与包装上其他二维码整合，实现多码合一。食品生产企业既可把数字标签二维码同追溯码、结算码等合并，也可以链接形式分别跳转对应信息页面。

新版《进口食品进出口商备案管理规定》实施

本报讯 据海关总署消息，海关总署于近日发布了《进口食品进出口商备案管理规定》（以下简称新版《规定》），自2026年10月23日起实施。

据了解，随着我国对外开放进一步扩大，进口食品贸易及进口食品进出口商备案快速增加，现行《进口食品进出口商备案管理规定》（原质检总局公告2012年第55号）在执行过程中也反映出一些问题和不足，亟需修订。

新版《规定》按照优化程序、统一标准、压缩时限、全链条监管的原则，重点修改内容如下：

优化备案程序和要求。一是明确申报企业要求。规范备案要求，境内食品进口商申请备案时，应当取得国内相应经营主体资格，并应已取得或同时申请海关进出口货物收发货人备案。二是简化备案申请材料要求。企业办理食品进出口商备案仅需对应填报《食品进口商备案信息表》《进口食品境外出口商或代理商备案信息表》；《食品进口商备案信息表》备案内容由20项精简至16项，《进口食品境外出口商或代理商备案信息表》备案内容由20项减少至10项。

统一备案进口食品类别。修订备案企业经营的食品类别范围，使境内食品进口商、境外出口商或代理商、进口食品境外生产企业等3个食品经营主体所覆盖的食品类别保持一致。

压缩备案办理时限。将食品进口商备案的海关办理时限从5个工作日压缩为3个工作日；明确进口食品境外出口商或代理商备案的海关办理时限为3个工作日，提升备案工作效率，提高政务服务可预期性。

强化全链条备案监管。一是强调监督管理。明确海关对已备案进出口商信息验核以及对其备案情况进行监督的要求。二是建立退出机制。明确海关依法注销进出口商备案的情形。三是细化变更管理。根据249号令第二十条的规定，对食品进出口商办理备案信息变更的要求进行强调和细化。

商务部前三季度推动消费市场规模稳步扩大

本报讯 前三季度，商务部认真贯彻落实党中央、国务院决策部署，深入实施提振消费专项行动，出台一系列促消费政策措施，推动消费市场规模稳步扩大、居民消费结构持续优化，为经济增长发挥重要作用。

消费“主引擎”作用持续巩固，超大规模市场优势日益凸显。前三季度，最终消费支出对经济增长的贡献率为46.7%，高于上半年0.7个百分点，拉动GDP增长2.1个百分点。

“商品+服务”消费并重发展，保持良好增长势头。前三季度，社会消费商品和服务零售总额同比（下同）增长2.6%，增速比1—8月快0.1个百分点。其中，服务零售额增长5.0%，增速高于商品零售额4个百分点。全国居民人均消费支出2.2万元，比上年同期名义增长3.6%，扣除价格因素，实际增长2.7%。

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有所回升，商品消费基本面良好。9月份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增长1.1%，增速比8月份快0.7个百分点，除汽车以外消费品零售额增长3.9%。前三季度，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增长1.1%，在去年同期高基数情况下实现平稳增长。限额以上单位16大类商品中，9类商品保持增长，其中6类商品增速在5%以上。

绿色、智能、健康消费需求旺盛，向新向好特征明显。部分升级类商品较快增长，限额以上单位通讯器材、化妆品零售额分别增长18.1%、6.1%。商务部商务大数据显示，前三季度重点平台智能眼镜销售额增长1.1倍、外骨骼助力器销售额增长46.4%、具身智能机器人销售额增长22.6%、有机食品销售额增长6.4%。

工信部启动2026年度中国消费名品征集

本报讯 据工业和信息化部消息，为深入贯彻党的二十大和二十届历次全会精神，加快落实中办、国办《提振消费专项行动方案》，贯彻实施《扩大消费“十五五”规划》，近日，工业和信息化部发布《关于分级打造中国消费名品方阵的通知》，现组织开展2026年度中国消费名品征集工作，依托央地联动培育推广消费名品，助力消费品工业迈向全球价值链中高端。

本次征集坚持自主申报、优中选优、动态管理原则，遴选企业品牌、区域品牌，分为历史经典、时代优品、潮流新锐三个方向，覆盖轻工、纺织、食品、医药等消费品领域，对适老化、助残、妇幼产品予以重点倾斜。申报实行差异化门槛，对西部、东北、民族地区企业及区域产业适当放宽标准。

申报通过中国消费名品方阵公共服务系统线上提交，由属地工信部门审核，各地于11月20日前择优报送工信部。入选名单实行3年一复核，同步规范标识使用。各地可配套出台扶持政策，强化名品宣传推广。

据了解，中国消费名品培育工作自2024年启动，2025年4月11日发布首批名单，包含93个企业品牌、43个区域品牌、42家成长企业，共计178个。2026年2月，第二批2025年度名单公布，新增165个企业品牌、76个区域品牌、35家成长企业。截至目前，累计入选总量达454个，品牌培育规模持续扩容、质量稳步提升。

前9月批发和零售业增加值11.1万亿元

本报讯 王文博 近日，商务部流通发展司负责人表示，据国家统计局数据，1—9月，我国批发和零售业增加值11.1万亿元，同比增长4.4%，占GDP比重为10.4%。

从批发业看，1—9月，商务部重点联系商品市场利润总额同比增长5.8%。从零售业看，据国家统计局数据，1—9月，限额以上零售业单位中便利店、超市零售额同比分别增长5.2%、4.1%。

从市场来看，城乡市场保持活跃，客流消费实现增长。城市商业稳步提升。1—9月，商务部重点监测的全国78个步行街、商圈客流量、营业额同比增长5.3%、2.5%。截至2026年9月，一刻钟便民生活圈试点地区建设便民生活圈超9500个，服务社区居民超1.9亿人。

同时，县域消费潜力释放。据国家统计局数据，1—9月，乡村消费品零售额5.01万亿元，同比增长2.3%。包含镇区和乡村地区的县乡消费品零售额占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的比重为39.1%。农村电商蓬勃发展。商务大数据显示，1—9月，全国农村网络零售额22485.8亿元，同比增长6.5%，农产品网络零售额5909亿元，同比增长12.6%。

另外，从品类来看，消费品以旧换新持续发力。2026年以来，家电以旧换新累计超10099万台，数码和智能产品购新超12060万件。

老字号消费表现活跃。各地共举办各类活动131场，实现直接销售13.02亿元，带动线上线下销售额159.6亿元。数据显示，1—9月，中华老字号餐饮企业堂食交易额同比增长7.85%。